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承诺函

根据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本人潘权被提名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本承诺函披露日，本人尚未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为规范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承诺人：潘权

2026 年 8 月 24 日